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490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
141 號

承辦人：陳依璇

電話：(02) 2507-3148 #240

電子信箱：ting2521@m2.csghs.tp.edu.
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中山教字第11330139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13學年度「楓樹之下 廉影共行」女科營實施計畫、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113學年度「楓樹之下 廉影共行」女科營實施計畫



主旨：檢陳本校113學年度數理資優班辦理國中女性數理資優科學營—「楓樹之下 廉影共行」實施計畫，敬請協助轉發貴縣市所屬國中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訂於114年1月22日（三）8時至16時30分至114年1月23日（四）8時至15時30分辦理，地點為本校科學館（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141號）。
- 二、請欲報名的同學於114年1月8日（三）前填妥附件二「活動報名表」並惠請學校單位協助核章，上傳至報名系統：<https://forms.gle/tLeCTDzWlcoyspLSA>。
- 三、錄取名單及繳費系統將於114年1月10日（五）下午3時前公告於本校首頁「最新消息」處，請自行查閱，不另通知。如獲錄取，請上繳費系統填寫相關資料並於114年1月17日（五）前完成線上繳費。
- 四、本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如附件。
- 五、活動聯絡人：教務處特教組陳依璇組長。聯絡電話：（02）2507-3148，分機：240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

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副本：



來文